



测量管理体系
(GB/T19022-2003/ISO10012:2003)
监督审核报告

认 证 企 业：深圳市华旭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编 号：0069-2019-2022

审 核 类 型：年度监督审核



监督审核报告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旭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余建欢
认证证书编号	ISC-2019-0468	证书有效期	2024-08-12 0:00:00
监督审核次数	三	本次监督时间	2022年09月29日
监督审核员 姓名及确认号	庞啟雄，2022-M1MMS-1255086 高国元，2022-M1MMS-2274613	监督审核涉及的 区域或部门	管理层/管理者代表， 品管部、研发部、生 产部、综合管理部、 采购部、销售部

二、监督审核内容：

1. 一年内违反法律法规或重大事故的情况：

2021 年 8 月至今，公司日常运行中生产经营平稳，企业未有违反法律、法规问题和产品质量问题的投诉或重大质量事故发生。

2.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情况：

2.1 内审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组织了公司测量管理体系，内审分 2 个组，对公司 6 个部门进行了全要素的审核，开出 0 个不符合。

2.2 管理评审情况：企业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开展了单体系管理评审，会议由公司总经理董洁主持，由管理者代表陈仁才汇报了体系运行情况。会议肯定了公司测量管理体系的充分性、有效性和适宜性。形成了管理评审报告，对公司测量管理体系目前存在的测量设备管理和计量相关人员的培训等方面的问题落实了整改部门。

3. 为持续改进而策划的活动的进展企业对识别的关键测量过程进行了持续的控制：

a) 计量要求的导出和验证：查 2 级智能水表示值误差测量过程，计量要求导出方法正确，验证满足测量过程要求。详见附件《计量要求导出及验证记录表》

b) 测量不确定评定：查 2 级智能水表示值误差测量过程，测量不确定度评定正确。详见附件《测量不确定度评定》

c) 有效性确认：查 2 级智能水表示值误差测量过程，实际不确定度小于目标不确定度，过程有效性确认合格。详见附件《测量过程有效性确认》

d) 测量过程的控制：查 2 级智能水表示值误差测量过程，编制了测试规范，对测量人员、测量设备、测量环境进行控制，满足要求。

e) 测量过程的监视：查 2 级智能水表示值误差测量过程，每月使用核查标准进行 10 次重复测量，记录其示值，生成平均值及标准偏差，并形成控制图。详见《测量过程监视记录》



f) 测量设备的溯源：企业未建立最高计量标准开展检定和校准，公司测量设备外送深圳市计量研究院检定/校准。抽查 8 台测量设备检定/校准证书，溯源满足要求。详见《测量设备溯源检查表》

4. 能源管理情况：

企业不是重点耗能单位，企业消耗能源主要有：水和电，2022 年上半年共消耗 47 吨标准煤。已经配备对应能源计量器具，并定期对能源消耗数据进行统计。供应单位每月抄表计算。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率 100%，准确度等级符合 GB17167-2006 的要求。

5. 对认证审核时提出的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情况有表述：

查 2021 年外审开出了一项不符合项（报告编号：20210804）：未能提供 2021 年上半年的测量过程监视记录。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号：ISO 10012：2003 8.2.4 测量管理体系的监视。

企业对不符合组织了纠正：1. 严格按照测量监视计划进行测量过程监视并记录；2. 并把监视记录妥善保管放置。验证该不符合项纠正措施有效，同意关闭。

本次监督审核开出 1 项不符合项，报告编号：20220929，不符合事实描述：未能提供水表产品检测服务机构“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华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的供方评价记录。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号：ISO 10012：2003 6.4 外部供方。

6. 对投诉的处理情况：

企业本年度未有顾客的投诉。企业未有违反法律、法规问题和产品质量问题的投诉或重大质量事故发生。

7. 测量管理体系在实现获证客户目标方面的有效性及持续的运作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了 5 项质量目标，对目标进行了分解，查本年度质量目标完成情况检查表，按目标、措施、完成情况进行统计，记录内容齐全，按规定时间统计，质量目标管理满足要求。

8. 对企业组织任何变更的审核

企业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未发生变化。

9. 标志的使用和（或）任何其他对认证资格引用的情况：

用于企业的形象宣传。

三、监督审核结论意见(含需要说明的事项)：

1. 需要说明的事项：



审核组根据任务书安排，对深圳市华旭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测量管理体系监督审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采取远程审核的模式实施。

审核前已与企业签订了《远程审核申请书》、《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实施远程审核的审核补充协议》。

远程审核前，审核组长编制了审核计划和日程安排，与企业达成共识确定了首末次会议采用腾讯会议（首次会议：421850545；末次会议：607199986）与现场会议（受审核方）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提出了会议要求和参会人员要求。经与企业沟通并确定：远程审核获取现场信息的 ICT 方式为手机摄像。远程审核通过电子文档、照片或截屏、视频和音频等形式获取信息。审核过程中，审核员与受审核企业相关人员建立了微信群。采用微信作为信息传输方式，在审核群内传送文件、照片及视频等资料。审核组已识别远程审核的风险（例如信息传输，审核实施过程、信息保密处理等风险），并采取了应对措施，已完全达到了审核目的。

2. 监督审核结论意见：

通过 2022 年 9 月 29 日对深圳市华旭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监督审核，验证了公司在去年一年内，测量管理体系运作情况，公司领导重视体系运行和管理，体系文件得到有效实施，企业管理规范，测量过程受控、监视方法正确有效，重要测量人员能力受控，测量设备管理、测量环境控制、测量软件管理、测量记录及外部供方管理等各项工作符合要求。综上所述，审核组认为深圳市华旭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测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22-2003 标准要求，对体系运行具有持续的有效性、符合性予以肯定。建议报请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批准通过监督审核。

审核组组长（签字）：

日期：2022 年 9 月 29 日

审核组成员（签字）：

日期：2022 年 9 月 29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 年 10 月 12 日

